

货币流通论



HUO BI LIU

TONG LUN

曾康霖 著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货币流通论

曾康霖 著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

责任编辑：谢乐如 黄小平

封面设计：穆志坚

货币流通论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成都市光华村)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四川省财政厅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大 1/32 印张 8.725 字数 220千字

1987年9月第一版 1987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4,500册

书号：ISBN 7-81017-049-X/F·39

4479·47

定价：2.10元

前 言

商品与货币是两个紧密联系的范畴，商品流通离不开货币流通。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需要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理论，也需要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货币流通理论。而这一切都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的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的理论指导。

可是，在过去漫长的岁月中，我们对货币流通理论和实践的认识都受到了局限。不仅把货币流通研究的范围局限在现金流通，把存款排除在货币流通之外，而且更多地是从简单商品流通的角度去研究和认识货币流通。这样，货币流通的理论就落后于货币流通的实际，致使实践中产生的不少货币流通现象我们难于解释。

其实，马克思主义的货币流通理论并不限于简单商品流通，它至少还要包括再生产过程的货币流通和信用制度下的货币流通等内容。因而有必要全面地、系统地学习和研究马克思的货币流通理论，为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货币流通理论打下理论基础。

本书完稿后得到了何高著教授的赐教。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的谢乐如教授和黄小平编辑对本书的修改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在此，我衷心地感谢他们的关心、支持和帮助。

西南财经大学 曾康霖

一九八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简单商品流通的货币流通形式

- 一、 $W—G$ 与 $G—W$ (1)
- 二、在 $W—G—W$ 中, G 是 $W—G$ 的产物 (5)
- 三、在一定条件下, 作为购买手段的 G 不完全受
 $W—W$ 的限制 (9)

第二章 足值的金属货币流通

- 一、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 (11)
- 二、价格的确立与币值变动对价格水平的影响 (15)
- 三、价值尺度职能同价值尺度的二重化不相容, 劣币驱逐良币的规律 (17)
- 四、足值的货币流通规律 (19)
- 五、支付手段的必要量与支付期间的长成反比 (26)

第三章 价值符号的货币流通

- 一、用价值符号代替足值的金属货币流通是货币的性质决定的, 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32)
- 二、金属货币、银行券和纸币流通 (36)
- 三、作为价值符号的货币流通规律 (40)
- 四、价格和货币流通速度变化对流通中货币量的影响 (45)

第四章 货币存量与货币流量

- 一、商品储备与货币流通 (48)

- 二、货币贮藏与货币流通…………… (51)
- 三、银行非现金结算业务与货币流通…………… (55)
- 四、货币存量与货币流通的关系…………… (59)

第五章 再生产过程的货币流通形式

- 一、再生产过程中货币流通形式的特点…………… (65)
- 二、再生产过程中预付货币资金的来源和性质…………… (67)
- 三、所谓“一元钱代表着一元钱的物资”…………… (71)
- 四、再生产过程中预付货币资金量的确定…………… (78)

第六章 产品的价值构成与货币流通

- 一、作用于C的货币流通…………… (85)
- 二、作用于V的货币流通…………… (93)
- 三、作用于M的货币流通…………… (102)
- 四、作用于资金的货币流通与作用于收入的货币流通…………… (106)

第七章 再生产过程的当事者与货币流通

- 一、货币的流回与再生产的体现…………… (114)
- 二、再生产过程中货币流回到出发点的三种情况…………… (121)
- 三、再生产过程中货币需要量的测定…………… (125)

第八章 商业与货币流通

- 一、商业活动同时实现着资金和收入的形态变化…………… (129)
- 二、商业活动的成效关系着货币的流回…………… (131)
- 三、商业活动的能力扩大能增强货币的流通…………… (136)
- 四、商业是价值分配的重要渠道，从而是货币分配的重要渠道…………… (139)
- 五、零售商业在货币流通中的作用…………… (140)

第九章 信用制度的产生及其对货币流通的影响

- 一、信用制度产生的经济基础……………(142)
- 二、信用制度对货币流通的影响……………(148)
- 三、信用制度的发展趋势……………(158)

第十章 货币与价格

- 一、价格量与货币尺度……………(163)
- 二、价格变动与货币分配……………(169)
- 三、价格变动与货币流通……………(178)
- 四、货币购买力与货币、商品的时间价值……………(183)

第十一章 部门货币收支与货币流通

- 一、财政收支与货币流通……………(191)
- 二、信贷收支与货币流通……………(204)
- 三、外汇收支与货币流通……………(232)

第十二章 货币流通与经济发展

- 一、当代货币对人类生活的影响该怎样估价……………(242)
- 二、货币是否一定随商品进入流通……………(249)
- 三、怎样测定社会货币需要量……………(256)
- 四、怎样观察银根的松紧……………(268)

第一章 简单商品流通的 货币流通形式

简单商品流通这一概念，既是经济生活的现实，又是理论的抽象，即抽象掉了商品流通的资本主义因素来看待商品流通。所以简单商品流通又可以叫做单纯的商品流通。它的货币流通形式表现为 $G—W$ ，……。

一、 $W—G$ 与 $G—W$

$W—G—W$ 是简单商品流通的形式，由此所产生的货币流通形式为 $G—W$ ，……，因而考察简单商品流通的货币流通形式，必须首先认识 $W—G—W$ 这一公式。

(一) $W—G$ 与 $G—W$ 的不同意义及其不可分解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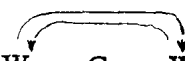
在 $W—G$ 中， W 不仅是一种特殊的使用价值，而且是具有一定价格的使用价值。它对于它的所有者是非使用价值，对别人才是使用价值。要对别人是使用价值，就必须使自己的劳动对别人有用，要使自己的劳动对别人有用，就要把自己的产品转移需要者手中。而要把自己的产品转移到需要者手中，就要使商品的价值得到实现，如果价值不能实现，对它的所有者便无用。这说明 W 只有对别人是使用价值，对自己才是使用价值。 $W—G$ 这个过程是个质变，因为经过这一过程，使用价值从非使用价值的人手里转到使用价值的人手里，这就为使用价值的实现创造了条件，同时实现了商品的价格，即价格从观念的货币形态转化为现实的货币形态。这两

个转化消除了非使用价值与使用价值的对立，也消除了观念的货币与现实的货币的对立，所以发生了质的变化。在 $W \longrightarrow G$ 中， G 是卖的产物。 G 作为卖的产物也是一种使用价值，它作为使用价值与用它的自然属性来满足人们的需要无关，也就是说它是一个能购买到一切其他商品的使用价值。但没有用于购买以前， G 与流通中的商品不存在对立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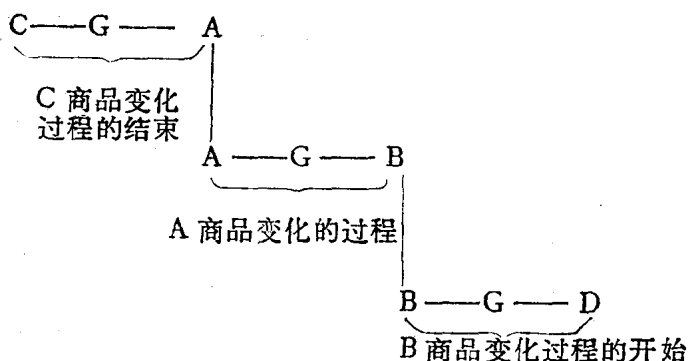
在 $G \longrightarrow W$ 中， G 是买的产物，即由于购买使货币进入流通，用马克思的话说购买的货币是作为“绝对可转移的商品”而存在。它的交换价值是既定的，也就是 G 能交换到多少商品决定于商品的价格，而商品的价格是在商品实际进入流通以前就确定的。这就是说 G 的交换价值不是在 $G \longrightarrow W$ 这一过程中确定的，而是在金的产地（在这里我们假定 G 是金）通过金与其他商品的交换比例确定的。 $G \longrightarrow W$ 这个过程不是质变，因为 G 代表着社会必要劳动，用 G 去购买，表示货币持有者从社会总劳动中分割到归他所有的相当于 G 的那部份。 $G \longrightarrow W$ 中的 W 是已经进入消费领域的使用价值，它必须以满足人们的需要为前提。

$G \longrightarrow W$ 是 $W \longrightarrow G$ 的对立面，这两个过程形式不同，具有不同的意义：

（1）出发点不同。在 $W \longrightarrow G$ 中出发点是商品，在 $G \longrightarrow W$ 中出发点是货币。出发点不同表明谁是过程的主动方面，在 $W \longrightarrow G$ 中主动方面是 W 和它的监护人卖者，在 $G \longrightarrow W$ 中主动方面是 G 和它的监护人买者。（2）经过 $W \longrightarrow G$ 后，商品所有者取得了“持久的存在形态”，即可以永远保持在货币形态上，而经过 $G \longrightarrow W$ 后，货币所有者取得的商品形态不可能持久，因为商品作为使用价值来保存是有限的。（3）从 $W \longrightarrow G$ 的转化， W 不是瞬息间的货币存在，因为 W 在没有实际进入流通过程以前，就以观念的货币形式存在并与货币相对立，而从 $G \longrightarrow W$ 的转化， W 是瞬息间的货币存在，因为一经购买，商品便退出流通领域，与货币的对立消失。



由于简单商品流通是W使用价值的物质变换， $W—G—W$ ，而商品一经与货币交换，W便退出流通，于是商品流通总是表现为货币流通，即 $G—W$ ， $G—W$ ，……。简单商品流通是一个“无始无终的系列”， $G—W$ 便是一个不断重复的过程。 $W—G—W$ 之所以是一个“无始无终的系列”是因为一种商品形态变化的过程，是第一种商品形态变化过程的结束，又是第三种商品形态变化过程的开始。假设一种商品A的形态变化过程是 $A—G—B$ ，即卖出商品A，买进商品B。这样商品A的卖者便是商品B的买者。而假定需要进行物质变换的第一种商品是C，它的变化过程是 $C—G—A$ ，即卖出商品C，买进商品A。这样商品A的买者便是商品C的卖者。假定需要进行物质变换的第三种商品是B，它的变化过程是 $B—G—D$ ，即卖出商品B，买进商品D。这样商品B的买者便是商品A的卖者，在这ABC三种商品的变化过程中，呈现为以下交错的形式：



这说明 $W—G—W$ 是一系列的过程。从过程连续性看是不可分解的，即从总体上说它不可分解。但从局部来说又可以分解，如单个商品所有者可以卖而不买，买而不卖。总体不可分解是必然性，

理论上的必然性，局部可分解是偶然性，实践上的偶然性。理论上说它不可分解，实践上说它会分解，揭示了总体与局部的矛盾。

(二) 从 $W \text{——} G$ 到 $G \text{——} W$ 的间隔时间

(1) (2) (1)
在 $W \text{——} G \text{——} W$ 这个公式中， G 代表 W 的已经实现的价格，
(1) (1) (2)
代表 W 的交换价值的独立的形式，从 W 再转化为 W 以前，可能在这
种货币形式上停留一段不定的时间。马克思说 “ $W \text{——} G$ 可以在今
(1)
天完成，而 $G \text{——} W$ 可以过了一年等等才完成。” ① 这样，“ G 对
(2)
 M 来说，可以代表那些在市场上根本还没有、只是在将来才会在市
场上的商品的转化形式，因为 $G \text{——} W$ 行为通常只有在 W 重新被再
(1)
生产出来以后才会完成”。② 这说明 G 作为卖的产物，尽管相对 W
(2) (2)
来说代表过去的劳动，相对 W 来说代表未来劳动，但当 W 未被再生
生产出来以前它什么也不代表。

在 $W \text{——} G \text{——} W$ 这个公式中包含着市场的因素。市场是流通领域本身的总的表现，它有空间规定，也有时间的规定。作为空间规定完成 $W \text{——} G$ 的市场，可以不同于完成 $G \text{——} W$ 的市场；作为时间规定完成 $W \text{——} G$ 的时间可以不同于完成 $G \text{——} W$ 的时间。商品所有者和货币所有者是市场的主体，在 $W \text{——} G$ 与 $G \text{——} W$ 的间隔时间拉长的条件下，作为卖的产物的货币，在货币所有者手中代表去的劳动，只不过说明它是代表已经退出流通的商品（在这里假定一经交换商品就退出流通），而更重要的意义是它代表未来劳动。代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9卷，第276页。

② 同上，第277页。

表未来劳动说明只有用相当于凝结在货币中的劳动生产出的商品投入流通，才能继续完成G——W的过程。

(三) W——G 与 G——W 的矛盾与统一。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认为在W——G——W中，困难的地方在于W——G，而不在于G——W，原因是货币具有同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的绝对能力，而W——G则取决于商品的使用价值，使用价值如不符合货币所有者的需要，便不能实现W——G。从这个意义上说，W——G是商品的“致命飞跃”，在任何社会制度下都存在。在商品的使用价值的质和量不能满足货币所有者需要的条件下，W——G与G——W就会产生矛盾。解决矛盾的办法，除了在生产领域中进行变革外（如增加产品的数量，提高产品的质量，改进产品的花色、品种等），还能通过改变流通领域的环境来促进，如运输的发展能使市场扩大，而市场的扩大能使商品的使用价值得到充分实现。因而W——G时间间隔的拉长能缩短G——W的时间，因为W——G的时间间隔的拉长，意味卖的距离扩大，而卖的距离扩大，选择购买的余地也扩大，使卖了以后能立即买，再说卖的距离扩大能克服生产、销售的季节性带来的影响。这样，原来因生产、销售季节性导致的不能连续不断地买，现在能使之连续，所以缩短了买的时间。可见，在流通领域内，卖为买创造条件，买为卖创造条件，从而使它们的矛盾趋于统一。

二、在W——G——W中，G是W——G的产物

假定在简单商品流通中，作为媒介物的货币都是金，则金作为货币是卖即W——G的产物。

（一）金在它的生产者手里是商品，还不是货币。

金的生产部门是一个特殊的生产部门，它与其他一切生产部门不同的地方是：

（1）在这里，生产的成果不是产出的价值与投入的价值相比较，而是产出的产品总量与投入的金量相比较。这就是说金生产部门的成果是通过使用价值量的比较表现出来，而不是通过价值量的比较表现出来。马克思指出：“利润率（这里包括地租在内）在这里纯粹决定于获得的使用价值（金）超过支出（也是在金的形式上）的余额，并且是以同一使用价值来表示的。这一切完全同金的价值无关。”^①

（2）在这里，产品的流通形式不是 $W—G$ ，而是 $G—W$ ，但不能把这一形式理解为买。由于金在生产者手里仍然是商品，因而 $G—W$ 表明的是商品与商品相交换，而不是表明用货币去购买商品。马克思说，金银生产者的“全部资本并不需要通过流通过程才转化为金和银，它在实物形式上已经转化为金或银。在这里，第一形态变化并不是商品转化为金或银（货币），而相反，是金和银转化为商品。金和银只是作为商品而实现的，并通过同其他商品相交换而转化为货币”。^②

（3）在这里，不存在货币的流回，金通过同其他商品相交换转化为货币后，存在于出卖商品的各个货币所有者手中，而不会流回到金生产者手里。为了说明这个问题，我们举例如下：假定金生产者有资本100，其中不变资本40，可变资本60，剩余产品率为50%，则这一金生产者的总产品为130。在这130的总产品中相当于不变资本的40，金生产者再转化为机器、辅助材料等，于是这40就流到机器生产者、辅助材料生产者手里，不会流回到金生产者手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8卷，第197—198页。

②同上，第198页

里。在这 130 的总产品中相当于可变资本的 60，金生产者付给工人，工人向零售商店购买生活资料，零售商店向生产生活资料的资本家购买商品，于是这 60 就流到生产生活资料的资本家手里，也不会流回到金生产者手里。在这 130 的总产品中相当于剩余产品的 30，构成金生产者的利润。利润可用于消费，也可用于积累。用于消费的部分转化为生活资料，30 的 $\frac{1}{X}$ 又流到生产生活资料的生产者手里。用于积累的部分有两种选择：一是用于再生产，二是暂不用于再生产。用于再生产的部分，如果投入自己的企业，则又转化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其中 30 的 $\frac{1}{X}$ 货币流到那些提供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企业；如果不投入自己的企业，作为生息资本贷出，则 30 的 $\frac{1}{X}$ 就转化为别人的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暂时不用于再生产的部分变为贮藏货币，作为贮藏货币如果存入银行则可能以价值符号存在，即银行以存入的金作保证支付银行券、信用货币，如果留在自己手中，则以价值体存在。

马克思说：金这种商品“同其他商品不同，这个商品不需要转化为货币；它通过自身转化为商品就成为货币；因此它完成的是和其他商品的运动相反的运动”。^① 其他商品转化为货币后退出流通，金这种商品转化为商品后，进入流通。金生产的特殊性说明，金作为货币是在它进入流通以后，而不是在它进入流通以前。它没有进入流通以前，在金生产者手中仍然是商品。对待这个问题，资产阶级古典学派的货币理论与马克思主义的货币理论不同。资产阶级古典学派的代表人物如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也讲货币是商品，金银是货币，但他们认为金银作为货币不是卖的产物，而是生产的产物。意思是：金银一经生产出来便是货币。马克思主义的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8 卷，第 28 页。

币理论则认为货币是卖的产物，只有同其他商品交换以后，金银才作为货币进入流通。

（二）货币作为卖的产物的意义

货币作为卖的产物意味着都是代表着已实现的商品价格（或已实现的商的价值形式），都是商品转化来的。这样的货币绝大部分要转化为买。马克思说：“货币所以具有流通手段的职能，只因为货币是商品的已实现的价值形式”。①已实现的价值形式，即卖的结果，卖为了买，如果卖了以后继之以买，就实现着商品流通；如果卖了以后不能继之以买，也就不能实现商品流通。所以，货币作为卖的产物的意义在于要以它为媒介实现物质变换。

（三）在生产地，金生产者将自己的产品通过造币局铸成货币，取得了直接的流通形式

金生产者能将自己的产品与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但这样的交换只有其他一切商品所有者的卖，没有金生产者的买，至少不是严格意义上的买。这就是说在金产地，金铸成货币②同其他一切商品交换是只卖不买。为什么呢？因为买的前提是卖，金生产者手中的用以交换的手段是它自己生产的产物，不是他出售自己商品的产物，即不是它已实现的商的价格，这就是说金生产者事先不存在卖。既然事先不存在卖，事后也就不存在买。不是买，是什么呢？是交换，即根据等价的原则“把贵金属分配给一切交换者”。③

这说明买卖这一对概念是相对存在的，没有卖便没有买，没有

①《资本论》第1卷，第97页，法文中译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②金生产者将金铸成货币投入流通与商品生产者将商品转化成货币投入流通不同，前者没有通过出卖自己的产品取得了直接流通的形式；后者通过出卖才使自己的产品取得了直接流通的形式。因而这里的货币不是卖的产物，而是创造的产物，它从起点上流通，不表示媒介商品交换，而是物物交换。

③《资本论》第1卷，第112页法文中译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买便没有卖。同时说明金生产者能够分配给一切交换者的货币量，不象其它商品生产者那样，是出售商品所取得的货币量，而是自己铸造的货币量。自然，金生产者的产品如果不是通过造币局铸成货币，而是作为生产要素（如作为某些生产部门的原料和辅助材料）投入流通，这时它便不是把金作为货币投入流通，而是出卖它的产品从流通中抽出货币。

三、在一定条件下，作为购买手段的G， 不完全受 $W \rightarrow W$ 的限制

在 $W \rightarrow G \rightarrow W$ 中，G是媒介，如果仅从媒介物的意义上讲，它的活动范围、活动的量、活动的动力，自然要受 $W \rightarrow W$ 的

限制，但通过以上分析我们能够知道：(1) $W \rightarrow W$ 之间的对

立，有时不存在。这样， $W \rightarrow G$ 之后，在较长的时间内不能形成

$G \rightarrow W$ ，但作为卖的产物的货币已经形成，要转化为买。(2) 流通中存在的G不完全是卖的产物。金生产者以自己生产的产品铸成货币直接投入流通，这样的G就不是卖的产物。G不是卖的产物意味着它不代表已实现的商品的价格，不是商品转化来的。用这样的货币来买不表现W与W的物质交换，只表现G与W之间的交换。这种交换表明金生产者“把贵金属分配给一切交换者”手中，反过来说，表明商品生产者把商品分配给金生产者。商品生产者必须拿出一部份产品来分配给金生产者，不然它们中就没有货币。如果它们手中没有货币，就不能实现它们之间的交换。金生产者把贵金属分配给一切交换者后，金就不能流回到金生产者的手中被他再占有了。同样，商品生产者把商品分配给金生产者后，商品也不能流回到商品生产者手里被他们再占有了。

马克思曾假定生产生活资料A领域中，AB两个资本家进行的属于M的那部分产品的交换是单纯的商品流通（W——G——W），因为他们拥有的M全部用于消费，从而相互作为消费者来对待，而不作为资本家来对待。实现M交换的媒介物从何而来呢？马克思说，他们其中的一个人必须拿一部份产品去与金生产者交换。拿出去交换的这一部份产品，对A领域的资本家来说，其收入就永远不可能再以生活资料形式实现。这时A领域资本家的收入便分解为两部份：一部份以实物形式存在，另一部份以货币形式存在。如果A领域的资本家以货币形式存在的收入是纸币，那么，A领域的资本家的生活资料的相当部份便提供给生产纸币的资本家使用。按等价的原则把自己生产的产品提供给对方使用，从这个意义上说也是交换，但它与以货币为媒介的交换不同。以货币为媒介的交换，W——G向流通投入商品，从流通中抽出货币；相反G——W则是从流通中抽出商品，向流通中投入货币。如果买者转变为卖者，能够使原来投入流通的货币流回，而金生产者与商品生产者的交换却不能这样。金生产者不能使自己原来投入流通的货币流回，商品生产者不能使自己提供给金生产者消费的商品流回。所以，我们把这种交换叫做分配。

作为购买手段的G不完全受W——W的限制，还在于金能被价值符号代替。正如上述，金能作为贮藏货币存入银行，银行以存入的金作保证发行银行券、信用货币。在这种条件下，银行能够按照银行券、信用货币兑现金的比例程度，超金量发行价值符号。价值符号作为购买手段会大大超过金生产者提供给商品生产者的金。马克思说：“通过信用货币，流通本身起着造币厂的作用”。^①价值符号的方式供给货币，既不是卖的产物，也不是商品价值的转化形式，用它来购买自然不受W——W的约束。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8卷，第197页